

证券代码：603980

证券简称：吉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24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出具的《关于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变更情况

天健作为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王长富作为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项目质量复核人。因会计师内部工作调整，天健现委派吴浩然接替王长富作为项目质量复核人。变更后的项目质量复核人为吴浩然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的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基本信息

吴浩然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2011年开始在天健执业。吴浩然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28日